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12939327 U

(45) 授权公告日 2021.04.13

(21) 申请号 202021823587.3

(22) 申请日 2020.08.27

(73) 专利权人 上海峰辉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 201619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洞库路
398号4号

(72) 发明人 邵德井 邵德松 岳信磊

(74) 专利代理机构 上海启核知识产权代理有限
公司 31339

代理人 李韶娟

(51) Int.Cl.

A47G 29/02 (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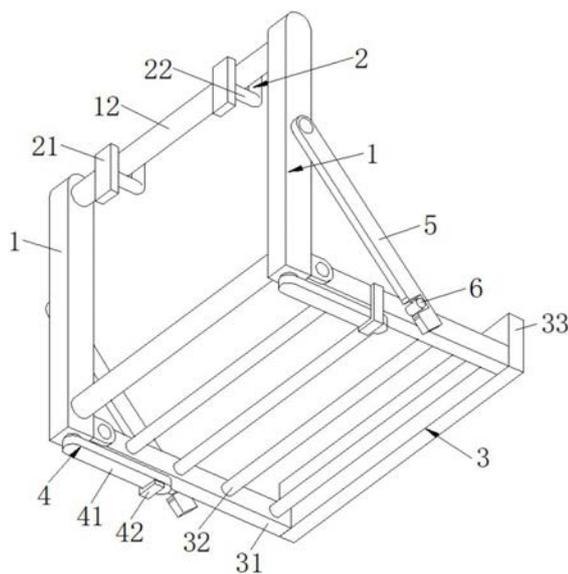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3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包括支撑机构和挂置机构,所述挂置机构位于支撑机构的顶部,所述支撑机构右侧的底部设置有放置机构,所述支撑机构的底部设置有两个辅助支撑机构,所述支撑机构的正表面与背表面均设置有斜杆,所述放置机构的正表面与背表面均设置有定位柱。本实用新型通过依次将两个斜杆以支杆正表面的转轴为圆心向上转动,使得定位柱脱离定位槽的内腔,再将依次将两个转杆以支杆底端的转轴为圆心向连接杆二的方向转动,直至转杆脱离L形钩的内腔,最终使得活动杆与地面垂直,该墙壁式置物架具备可折叠的优点,在不使用时,将活动杆展开,以达到节省占用空间的目的。



1. 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包括支撑机构(1)和挂置机构(2),其特征在于:所述挂置机构(2)位于支撑机构(1)的顶部,所述支撑机构(1)右侧的底部设置有放置机构(3),所述支撑机构(1)的底部设置有两个辅助支撑机构(4),所述支撑机构(1)的正表面与背表面均设置有斜杆(5),所述放置机构(3)的正表面与背表面均设置有定位柱(6),所述斜杆(5)的一侧开设有供定位柱(6)穿过的定位槽(7)。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其特征在于:所述支撑机构(1)包含有支杆(11),所述支杆(11)的数量为两个,两个支杆(11)之间固定连接有两个连接杆一(12)。

3. 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其特征在于:所述挂置机构(2)包含有粘合面板(21),所述粘合面板(21)的右侧固定连接有挂钩(22),顶部连接杆一(12)的表面与挂钩(22)活动连接。

4. 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其特征在于:所述放置机构(3)包含有转动连接于支杆(11)右侧底部的活动杆(31),两个定位柱(6)相对的一端均与活动杆(31)固定连接,两个活动杆(31)之间固定连接有多个连接杆二(32),所述活动杆(31)的右侧设置有挡板(33),所述挡板(33)的左侧与活动杆(31)固定连接。

5. 根据权利要求4所述的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其特征在于:所述辅助支撑机构(4)包含有转动连接于支杆(11)底端的转杆(41),所述活动杆(31)远离连接杆二(32)的一侧固定连接有L形钩(42),所述转杆(41)的表面与L形钩(42)活动连接。

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置物架技术领域,具体为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

背景技术

[0002] 置物架是采用底板及支柱组合而成放置杂物的一种架子,多由条形支架支撑着,再加以底板作承托,造型独特,设计灵巧,装卸简便,洁净亮丽,开放式的设计,令储物一眼可见,是收纳家居及小物品的好帮手。

[0003] 墙壁式置物架是置物架的种类之一,现有的墙壁式置物架不具备折叠的功能,在不使用时,墙壁式置物架仍然固定在墙面上,造成一定的空间浪费,同时,墙壁式置物架一般为直角结构,在不经意的情况下,墙壁式置物架的底板容易受到碰撞,因此,需要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用于解决上述问题。

实用新型内容

[0004]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具备可折叠的优点,解决了上述背景技术所提出的问题。

[0005] 为实现上述目的,本实用新型提供如下技术方案: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包括支撑机构和挂置机构,所述挂置机构位于支撑机构的顶部,所述支撑机构右侧的底部设置有放置机构,所述支撑机构的底部设置有两个辅助支撑机构,所述支撑机构的正表面与背表面均设置有斜杆,所述放置机构的正表面与背表面均设置有定位柱,所述斜杆的一侧开设有供定位柱穿过的定位槽。

[0006] 优选的,所述支撑机构包含有支杆,所述支杆的数量为两个,两个支杆之间固定连接有两个连接杆一。

[0007] 优选的,所述挂置机构包含有粘合面板,所述粘合面板的右侧固定连接有挂钩,顶部连接杆一的表面与挂钩活动连接。

[0008] 优选的,所述放置机构包含有转动连接于支杆右侧底部的活动杆,两个定位柱相对的一端均与活动杆固定连接,两个活动杆之间固定连接有多个连接杆二,所述活动杆的右侧设置有挡板,所述挡板的左侧与活动杆固定连接。

[0009] 优选的,所述辅助支撑机构包含有转动连接于支杆底端的转杆,所述活动杆远离连接杆二的一侧固定连接有L形钩,所述转杆的表面与L形钩活动连接。

[0010] 与现有技术相比,本实用新型的有益效果如下:

[0011] 1、本实用新型通过依次将两个斜杆以支杆正表面的转轴为圆心向上转动,使得定位柱脱离定位槽的内腔,再将依次将两个转杆以支杆底端的转轴为圆心向连接杆二的方向转动,直至转杆脱离L形钩的内腔,最终使得活动杆与地面垂直,该墙壁式置物架具备可折叠的优点,在不使用时,将活动杆展开,以达到节省占用空间的目的,同时避免了活动杆在不经意的情况下受到碰撞,并且,支杆、活动杆和斜杆形成了一个三角结构,进一步提高了该墙壁式置物架的稳定性,提高了该墙壁式置物架的实用性。

[0012] 2、本实用新型通过挂置机构的设置,可以将该墙壁式置物架安装在墙壁上,不易掉落,通过辅助支撑机构的设置,可以对活动杆起到辅助支撑的作用,提高了活动杆的稳定性。

附图说明

[0013] 图1为本实用新型结构立体示意图;

[0014] 图2为本实用新型结构仰视立体图;

[0015] 图3为本实用新型结构图1中A点的放大图。

[0016] 图中:1、支撑机构;11、支杆;12、连接杆一;2、挂置机构;21、粘合面板;22、挂钩;3、放置机构;31、活动杆;32、连接杆二;33、挡板;4、辅助支撑机构;41、转杆;42、L形钩;5、斜杆;6、定位柱;7、定位槽。

具体实施方式

[0017] 下面将结合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附图,对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地描述,显然,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实用新型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实用新型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做出创造性劳动前提下所获得的所有其他实施例,都属于本实用新型保护的范围。

[0018] 请参阅图1-3,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技术方案:一种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包括支撑机构1和挂置机构2,挂置机构2位于支撑机构1的顶部,支撑机构1包含有支杆11,支杆11的数量为两个,两个支杆11之间固定连接有两个连接杆一12,挂置机构2包含有粘合面板21,粘合面板21的右侧固定连接有挂钩22,顶部连接杆一12的表面与挂钩22活动连接,通过挂置机构2的设置,可以将该墙壁式置物架安装在墙壁上,不易掉落,支撑机构1右侧的底部设置有放置机构3,支撑机构1的底部设置有两个辅助支撑机构4,支撑机构1的正表面与背表面均设置有斜杆5,放置机构3的正表面与背表面均设置有定位柱6,放置机构3包含有转动连接于支杆11右侧底部的活动杆31,两个定位柱6相对的一端均与活动杆31固定连接,两个活动杆31之间固定连接有多个连接杆二32,活动杆31的右侧设置有挡板33,挡板33的左侧与活动杆31固定连接,辅助支撑机构4包含有转动连接于支杆11底端的转杆41,活动杆31远离连接杆二32的一侧固定连接有L形钩42,转杆41的表面与L形钩42活动连接,通过辅助支撑机构4的设置,可以对活动杆31起到辅助支撑的作用,提高了活动杆31的稳定性,斜杆5的一侧开设有供定位柱6穿过的定位槽7。

[0019] 工作原理:本实用新型使用时,使用者通过将粘合面板21粘合在墙壁上,并将顶部连接杆一12挂在挂钩22上,当不是使用该墙壁式置物架时,使用者将两个斜杆5依次以支杆11表面的转轴为圆心向上转动,斜杆5带动定位槽7同步转动,使得定位柱6脱离定位槽7的内腔,再依次将两个转杆41以支杆11底端的转轴为圆心向连接杆二32的方向转动,使得转杆41与L形钩42脱离,进而完成对活动杆31的解锁作业,活动杆31通过自身重力以支杆11右侧底部的转轴为圆心顺时针转动,直至活动杆31与地面垂直,从而对该墙壁式置物架展开,相反当需要使用该墙壁式置物架时,反向操作上述步骤即可。

[0020] 综上所述:该可折叠的墙壁式置物架,通过依次将两个斜杆5以支杆11正表面的转轴为圆心向上转动,使得定位柱6脱离定位槽7的内腔,再将依次将两个转杆41以支杆11底

端的转轴为圆心向连接杆二32的方向转动,直至转杆41脱离L形钩42的内腔,最终使得活动杆31与地面垂直,该墙壁式置物架具备可折叠的优点,在不使用时,将活动杆31展开,以达到节省占用空间的目的,同时避免了活动杆31在不经意的情况下受到碰撞,并且,支杆11、活动杆31和斜杆5形成了一个三角结构,进一步提高了该墙壁式置物架的稳定性,提高了该墙壁式置物架的实用性,解决了现有的墙壁式置物架不具备折叠的功能,在不使用时,墙壁式置物架仍然固定在墙面上,造成一定的空间浪费,同时,墙壁式置物架一般为直角结构,在不经意的情况下,墙壁式置物架的底板容易受到碰撞的问题。

[0021] 需要说明的是,在本文中,诸如第一和第二等之类的关系术语仅仅用来将一个实体或者操作与另一个实体或操作区分开来,而不一定要求或者暗示这些实体或操作之间存在任何这种实际的关系或者顺序。而且,术语“包括”、“包含”或者其任何其他变体意在涵盖非排他性的包含,从而使得包括一系列要素的过程、方法、物品或者设备不仅包括那些要素,而且还包括没有明确列出的其他要素,或者是还包括为这种过程、方法、物品或者设备所固有的要素。

[0022] 尽管已经示出和描述了本实用新型的实施例,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而言,可以理解在不脱离本实用新型的原理和精神的情况下可以对这些实施例进行多种变化、修改、替换和变型,本实用新型的范围由所附权利要求及其等同物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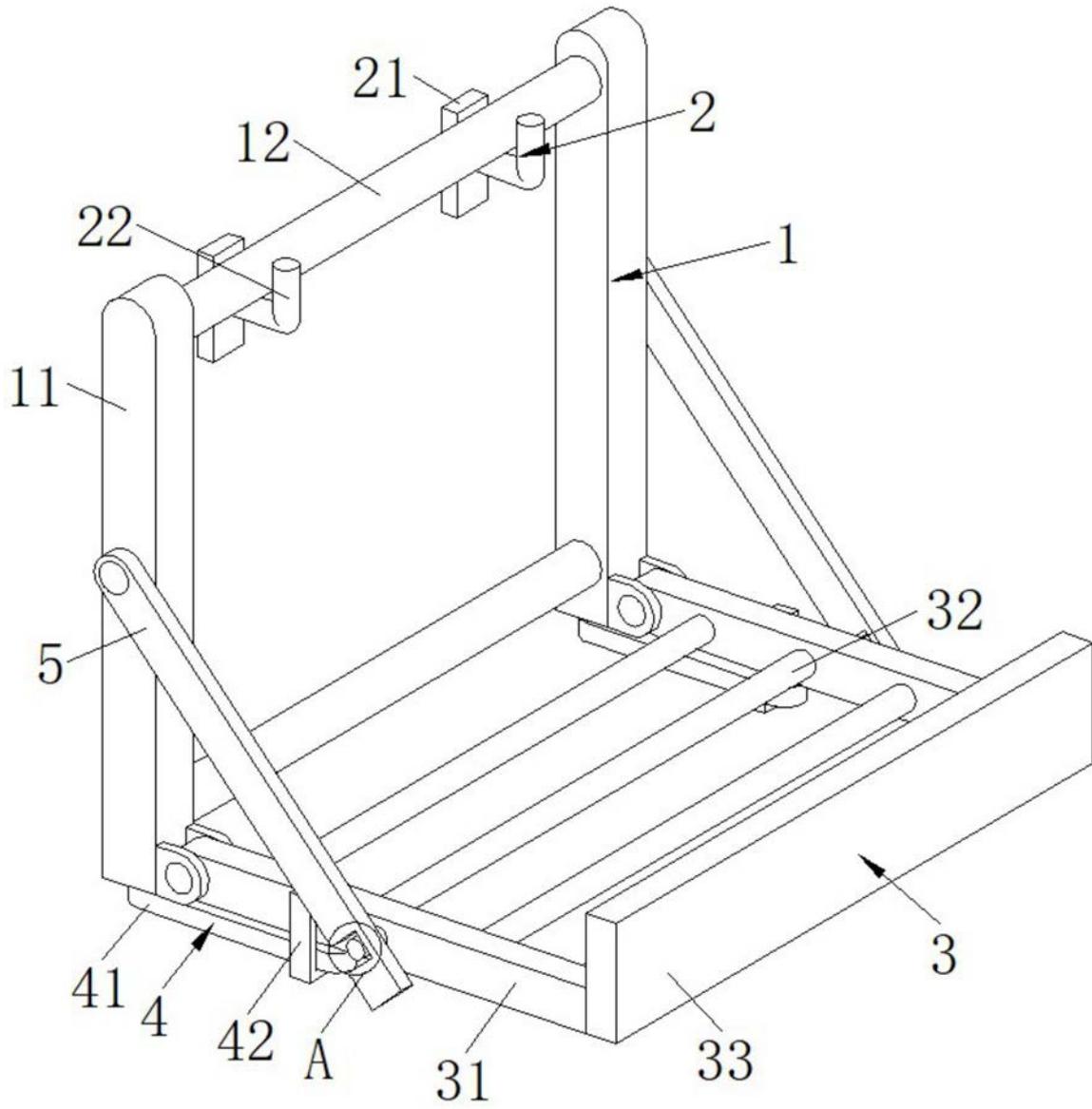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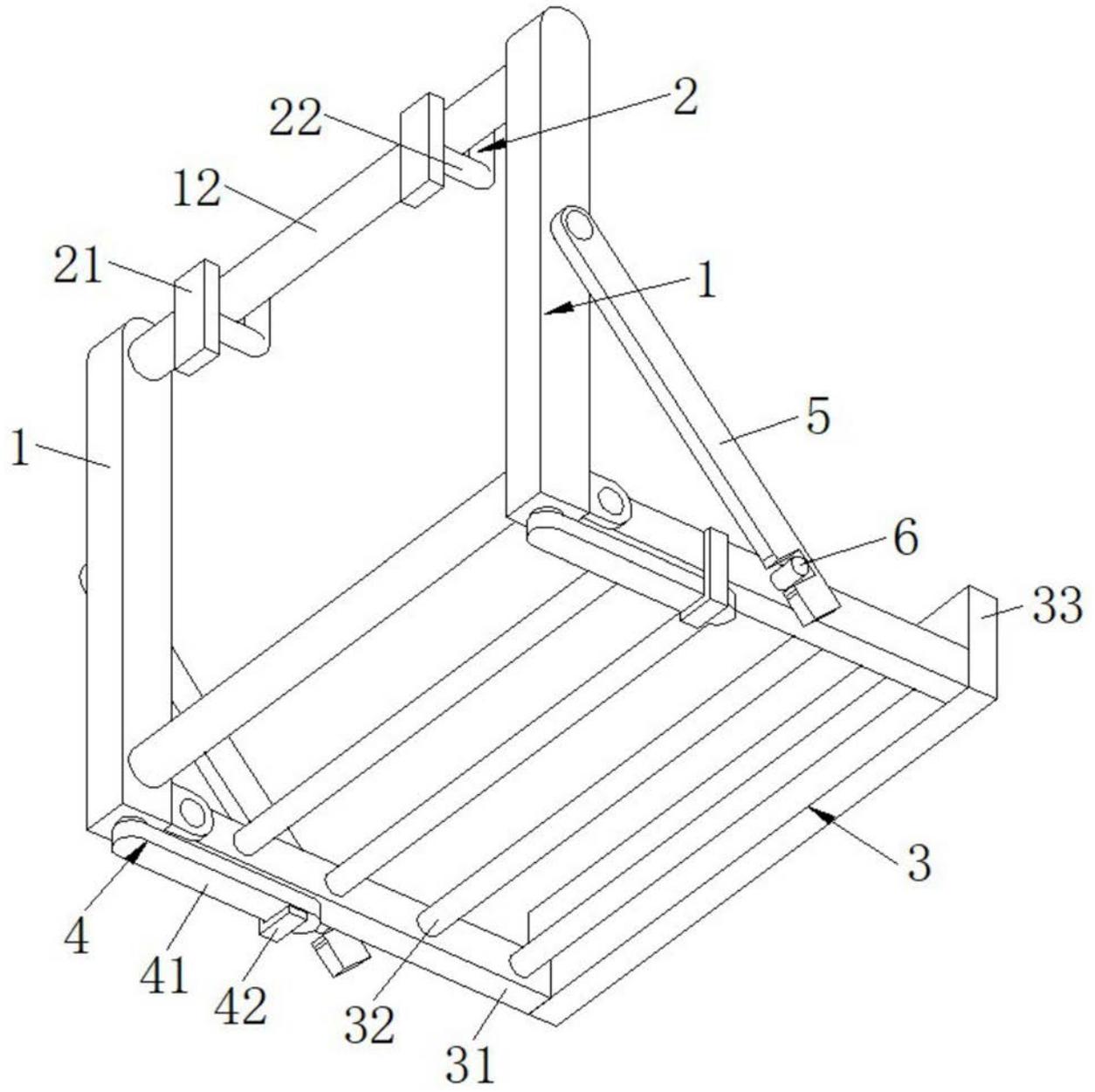


图2

A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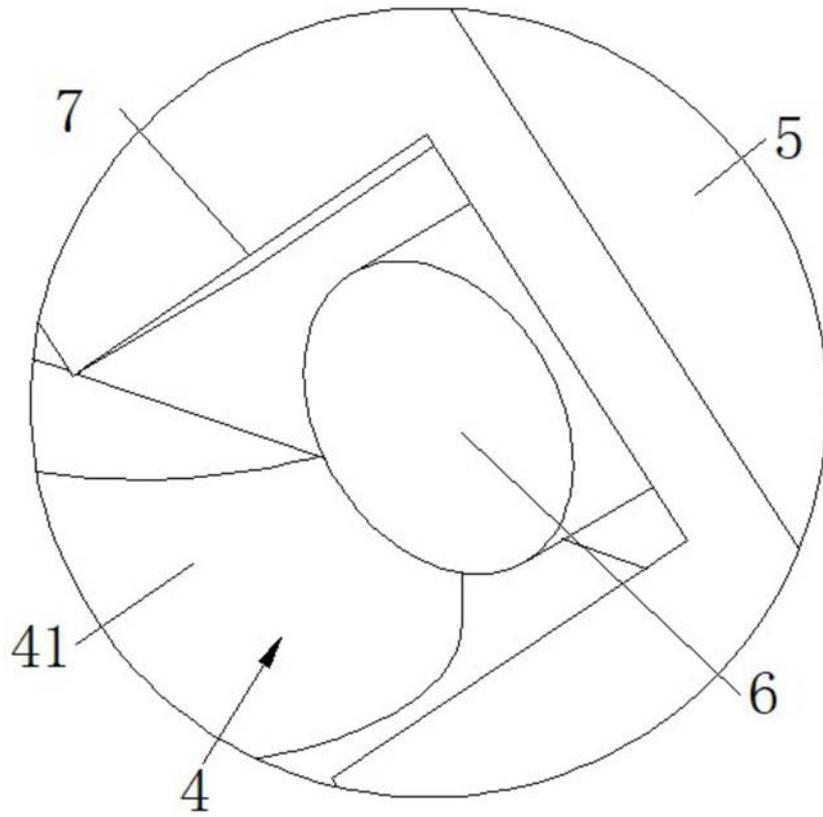


图3